

河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河源市扶贫工作组

文件

河人社发〔2019〕143号

关于印发河源市建档立卡
贫困劳动力调查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扶贫工作组，江东新区组织人事和社会保障局、扶贫办：

为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助推乡村振兴战略，打好脱贫攻坚战，做好就业扶贫工作，促进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转移就业，现将《河源市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调查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河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河源市扶贫工作组
2019年8月26日



河源市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调查工作方案

根据《河源市省级 2018 年扶贫开发成效考核发现问题的整改方案》的通知（河扶组[2019]1 号）反映就业帮扶存在的问题：“（第三方）入户调查数据显示，11.86%有劳动能力贫困户反映想务工但无一对一帮扶；22.53%有劳动能力贫困户未实现务工就业；15.93%有劳动能力贫困户反映未参加务工培训”，为扎实做好人社部门的就业扶贫工作，为精准脱贫工作的开展奠定基础，决定在全市开展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调查工作，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目的及目标

全面掌握全市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的总体数量、基本结构、劳动力个人信息、就业和培训需求情况，有针对性的为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转移就业提供就业岗位、推荐创业项目、宣传就业创业政策、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和创业培训，为贫困劳动力转移就业和科学管理奠定基础。9 月 15 日前完成第一轮调查，之后每月上报工作进展情况，每季度对所有贫困劳动力进行跟踪调查一次，并上报市人社局。

二、对象和调查方式

识别范围：全市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女性：16-55 周岁；男性：16-60 周岁；在校生除外）。**统计内容：**各乡镇村辖区内劳动年龄内贫困人口数量、分布等情况，收集贫困劳动力就业状况、就业技能、就业意向及培训愿望等信息。调查方式采取入户登记方式进行。

三、工作步骤

（一）下载基础数据。市人社局对市扶贫局提供的最新贫困人口数据，按照此次统计范围进行初步筛选整理下发各县区，

请各县区下载基础数据分发到各乡镇。

(二) 入户走访登记。各乡镇村要根据下载的贫困劳动力名单，开展入户走访，手工准确完整填写《河源市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登记卡》(附表1)，登记贫困劳动力基本情况，由入户人员填写调查登记表，行政村录入后报乡(镇)，乡(镇)汇总后报县区人社局。

(三) 建立工作台帐。入户调查摸底结束后，各村根据表一登记情况，以村为单位，建立电子台帐(附表2)，并将纸质版盖章签字后和电子版报至乡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所，乡镇保障所依据各村上报的数据进行汇总，上报各县区人社局，纸质版分管领导签字盖章后和电子版一起于9月15日前报市局汇总。各县区人社局同时将附表2移交县扶贫局录入扶贫信息系统。

(四) 实施动态管理。对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实施动态管理，每月进行一次统计，各村要将当月提供的就业创业服务以及本人培训、就业需求变化等情况录入月工作台帐，协调镇扶贫办更新扶贫信息系统数据。并上报乡镇保障所，乡镇保障所汇总后，于下个月5日前报至县区人社局。

四、经费保障

为保障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调查工作顺利进行，保证调查数据的质量，2019年度调查所需经费由市局从上级下拨的就业资金中按每调查一名贫困劳动力30元的标准列支，主要用于农村贫困劳动力调查工作宣传与培训，入户调查补贴，信息录入补贴，调查表格印刷等各项工作。同时，为强化激励机制，调动工作人员积极性，对填写《河源市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登记卡》合格并完成相关电子表格存档的给予补贴。各县区人社局收到乡镇上报登记表和汇总表后，经验收和审核通过后，按实际上报表格和汇总表合格人数拨付调查补贴经费。今后，该项

工作列入各乡（镇）就业常态工作，不再安排调查补助经费。

五、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加强领导。贫困劳动力信息的精准程度关系到就业扶贫各项业务的开展和帮扶政策的落实，各村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切实把本次信息采集核实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明确专门机构专人负责，充分发挥村支两委、驻村工作队、结对帮扶责任人的作用，全力做好贫困劳动力信息采集核实工作。请各县区于8月27日前将分管局领导和信息报送员名单报送至市局各督导小组处。

（二）加强协调，精心组织。各村主动与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所沟通衔接，从符合本次信息采集对象范围的贫困劳动力数据，组织精干力量走组入户，逐一核实和摸清贫困劳动力就业和培训相关情况，并填写《河源市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登记卡》。

（三）建档立卡，精细管理。要按照“一人一卡”的要求，将贫困劳动力信息建档立卡。镇里要保留信息采集的原始纸质台账并按村装订成册。

（四）严格纪律，保证质量。此次贫困劳动力信息采集核实工作时间紧、任务重、要求高，各村务必严把采集工作质量关，确保数据完整、准确、安全，杜绝应付、拖沓现象的发生。工作人员不得向采集工作机构以外的任何单位和个人提供或者泄露登记数据，一旦发现，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联系人：陈斌斌 联系电话：18666658386

附件：1.河源市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登记卡
2.河源市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调查情况汇总表

附表1

河源市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登记卡

填报单位:

填报人:

年 月 日

基本信息	姓名				性别	<input type="radio"/> 男 <input type="radio"/> 女	民族				年龄				政治面貌				婚姻状况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文化程度	<input type="radio"/> 大专以上 <input type="radio"/> 中专技校高中 <input type="radio"/> 初中 <input type="radio"/> 小学以下									健康状况			<input type="radio"/> 健康 <input type="radio"/> 一般 <input type="radio"/> 大病 <input type="radio"/> 残疾									
	家庭地址	河源市 县(区) 乡(镇) 村 组																					
	劳动能力	<input type="radio"/> 普通劳动力 <input type="radio"/> 技能劳动力 <input type="radio"/> 丧失劳动力 <input type="radio"/> 无劳动力																					
	技能人员等级	<input type="radio"/> 职业资格一级(高级技师) <input type="radio"/> 职业资格二级(技师) <input type="radio"/> 职业资格三级(高级) <input type="radio"/> 职业资格四级(中级) <input type="radio"/> 职业资格五级(初级)																					
就失业信息	务工状态	<input type="radio"/> 就近就业 <input type="radio"/> 公益性岗位 (<input type="radio"/> 人社部门 <input type="radio"/> 其他部门) <input type="radio"/> 扶贫安置点 <input type="radio"/> 灵活就业 <input type="radio"/> 务农 <input type="radio"/> 外出就业 <input type="radio"/> 自主创业 <input type="radio"/> 未就业																					
	就业单位	单位名称													年度工作时间	个月							
		就业地点													年度收入(元)								
	自主创业	创业项目名称													年度收入(元)								
		创业项目地址													带动就业人数(人)								
转移就业意愿	是否有就业意愿	<input type="radio"/> 是	就业意向地																				
			意向岗位(工种)			期望月薪(元)																	
	<input type="radio"/> 否	无就业意愿原因			<input type="radio"/> 照顾家人 <input type="radio"/> 因身体状况无法就业 <input type="radio"/> 不想就业 <input type="radio"/> 其它, 原因:																		
培训信息	培训情况	是否参加过培训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培训类别	<input type="radio"/> 技能培训 <input type="radio"/> 创业培训 <input type="radio"/> 专项能力培训												培训工种						
	培训意愿	有无培训意愿	<input type="radio"/> 有 <input type="radio"/> 无	意愿培训类别	<input type="radio"/> 技能培训 <input type="radio"/> 创业培训 <input type="radio"/> 专项能力培训												培训工种						
贫困劳动力签名(本人或家属代签):										调查人员签名:													

- 填表说明：
- 1、本表每人一卡，在有选项的栏目直接画√
 - 2、就地转移就业指，在本县范围内从事非农业工作的，劳务输出指，到县外就业工作的。
 - 3、“未就业”指无家庭承包地又无其他职业人员。
 - 4、务农和出租耕地为“未就业”，以土地获得分红为“就地转移就业”。
 - 5、按照国家统计局对农村劳动力的统计口径，男性16-60周岁、女性16-55周岁为劳动年龄人口。

根据《国务院扶贫办行政人事司关于做好2016年扶贫对象动态调整和建档立卡信息采集录入工作的通知》，普通劳动力是指16周岁及以上具有劳动能力，但没有取得职业资格证书的人员；技能劳动力指经过技术等级考试合格后，获得人社部门颁发的相应等级的职业资格证书的具有劳动能力的人；丧失劳动力是指由于疾病、残疾而丧失劳动能力；无劳动力是指16周岁以下未成年人和超过劳动年龄的老人。对残疾人劳动力的界定应根据残疾人的实际情况准确判断，并在村民大会讨论和村委会核实中据实评判残疾人有无劳动力，避免主观上将残疾人直接列入无劳动能力的救助对象。原则上除一、二级肢体残疾人、精神残疾人、智力残疾人之外，其他类别和登记的成年残疾人都应视为有劳动力。

附表2

河源市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调查情况汇总表

填报单位：

填报时间：

序号	县(市、区、旗)	镇(乡、街道)	村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年龄	民族	文化程度	劳动能力	技能状况	就业意向	务工状态	务工企业名称	务工时间(月)	收入状况	培训需求	培训项目

填表人：

审核人：

审批人：

